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16-004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6 年 3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登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万鲁愚先生、马旺伟先生、孙卫华先生、刘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吕铭先生、尉可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与祥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调整负债结构，本公司决定与祥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5 亿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融资租赁业务概述

以本公司拥有的宽厚板产线部分设备作为租赁标的物，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不超过拟租赁设备账面净值的 100%），期限 2 年。租赁利率 6.15%（含税）。手续费为融资金额的 1.6%（人民币 800 万元，含税）。按季支付利息，到期一次还本，手续费放款前一次性支付。经测算，综合融资成本约为 5.94%。

（二）祥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介

祥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是经国家商务部批准，由民银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嘉德瑞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三）融资租赁协议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1、出租人：祥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承租人：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3、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 4、租赁标的物：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所拥有的宽厚板产线部分设备。
- 5、融资金额：人民币 5 亿元。
- 6、租赁期限：2 年。
- 7、租赁利率：6.15%（含税价）。
- 8、手续费：人民币 800 万元整（含税价），放款当天一次性支付。
- 9、租金和利息支付方式：按季度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10、残值处理：租赁期满，支付人民币 100 元留购价款取回所有权。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10 日

附：吕铭先生、尉可超先生简历

吕铭，男，汉族，1974年1月出生，山东曹县人。1996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7年7月参加工作，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大学学历，冶金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安全总监。

尉可超，男，汉族，1966年3月出生，山东禹城人。1997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0年7月参加工作，高级会计师。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